

文／謝溪海 圖／盈恩

做個富足的基督徒

在主裡面，有豐豐富富的資源，祂也應許要賜給我們，只要我們真心、謙卑地不斷追求。

信仰
專欄

主耶穌的比喻



經文：太十三51-52

重要經訓：你們若充充足足地有這幾樣，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（彼後一8）。

「耶穌說：這一切的話，你們都明白了嗎？他們說：我們明白了。祂說：凡文士受教作天國的門徒，就像一個家主，從他庫裡，拿出新舊的東西來。」（太十三51-52）。只是簡單的一個對話，和簡潔的一個應許與肯定，「若明白，就像……」，這能算為一個「比喻」嗎？其實不必懷疑。一方面主耶穌以這個對話作依據，提出一個「就像一個家主」的鼓勵來，另一方面，在接下來53節的敘述：「耶穌說完了這些比喻」，所指的也包括這個對話，因此我們可以將之視為一個比喻。而我們可以藉著主耶穌的肯定與應許，來思想當努力的一些方向，把握住祂的恩典，使自己成為一個富足的基督徒，其中最大的恩賜，當然就是靈性

上的富足，如經云：「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，你們在祂裡面也得了豐盛，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。」（西二9-10）

一. 做個明理的文士

主說：「凡文士受教……」（太三52）。主耶穌詢問門徒，是否能明白前面所說的比喻和教訓，門徒表示明白了，主就以文士受教來表明一個美好的應許和成長。縱然當時有些「文士」的表現，未必很理想，但從聖經中，最早提到的文士以斯拉（拉七11），使我們可以深深肯定，一個人能被稱為文士，是對這人很高的稱許、尊敬。文士是追求真理的人，因此我們可以思想其該有的精神，做為我們信仰上的參考：

1. 要有謙卑的心志

文士既是要學習、追求明白更多的事理，就必須要存著謙卑的心志，有不恥下問的態度。俗話說「學海無涯」，天下之大，人窮其一生，是很難處處走遍；天下之事，人無法事事均能看到、看清、明白，誠如所羅門王所說：「著書多，沒有窮盡；讀書多，身體疲倦。」（傳十二12）。因此人當常存「謙恭受教」的心志，互相尊重、學習，以此不斷增廣自己的見聞、知識，且以謙卑之心好好反省、分析，得以作更正確的判斷，使自己和別人都蒙益；如尼哥底母，

不受當時大部分驕傲自是的文士影響，能以謙卑、誠心的態度與主耶穌談道，因此他能正確地研判說：「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作師傅的，因為你所行的神蹟，若沒有神同在，無人能行。」（約三1-2），他也獨排眾議，清楚表明有智慧、公正的意見說：「不先聽本人的口供，不知道他所做的事，難道我們的律法還定他的罪嗎？」（約七51）。今日我們對世上各種不同的學識，都當存著謙卑的心來學習，在屬靈的真理上，更當如此，使自己對神的旨意、作為、教訓，能明白更多，得以建立更堅固的信仰。

2. 要能看清物質

文士研究各樣真理，能成為某項領域的師父，甚至是專家、權威，其目的，當然是為了要把真理闡明得更清楚，把好的知識教導得更普遍，絕對不是為了要功成名就，或為要得到更多物質的好處，若是如此，儘管某位文士專精於某方面的道理，也得到很多人的尊重，到最後卻是很容易為了要爭奪更多虛榮、名位、物質利益，而完全喪失做為文士該有的風範。如主耶穌的時代，很多有學問的法利賽人或文士，為了自己的權位，而拒絕主耶穌真理的召喚，經云：「只因法利賽人的緣故，就不承認，恐怕被趕出會堂，這是因他們愛人的榮耀，過於愛神的榮耀。」（約十二42-43）。聖經記載文士以斯拉：「定志考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，又將

律例典章教訓以色列人。」（拉七10），這時的猶大國已經亡國，他再去研究摩西的律法，在物質上能得到好處嗎？但他能看清世界，超越物質的迷思，真正看重神的律例典章；他要造就的，是百姓的信仰，不是為了世上的權位。從以上聖經記載的事蹟中，能使我們得到警戒和好的榜樣，盼望我們都能從中學習、明白神的真理，遠離物質的拖累，衷心接受真理的訓誨。

3. 要能言行一致

文士用心研讀神的律法，要明白神的心意，且負起教導的責任。如以斯拉後來回到耶路撒冷，在與尼希米的搭配下，以律法書教導以色列百姓，使眾人大受感動，為自己的罪惡悔改、痛苦，積極歸向神（尼八5-9）。而文士的教導要能真正顯出神律法的功效，他必須是一位言行一致的人，自己先領受神話語的感動和更新，才能吸引人真心跟從神；若心存虛偽，只是要利用一些自以為是的膚淺道理，來得到別人的稱讚，就會像主耶穌所指責的：「文士和法利賽人，坐在摩西的位上，凡他們所吩咐你們的，你們都要謹守、遵行，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，因為他們能說不能行。」（太二三2-3），這等人在神面前便毫無價值了；若更放肆，就會像彼得所指責的：「這些人喜愛白晝宴樂，他們已被玷污，又有瑕疵，正與你們一同坐席，就以自己的詭詐為快

樂。」（彼後二13），這樣的人不但無法造就別人，反引誘人陷在更多的錯誤中，將來在神公義的審判台前，如何能站立得住？今日我們領受主的福音，接受祂的訓誨，務必要能言行一致，使自己在屬靈的經歷上，能真正成長，顯出美好的見證（彼前二12），成為世上的光，吸引更多的人就近主的福音。

二. 做堅定的門徒

領受神的真理，要有文士認真研讀的精神，且當進一步成為主忠心的門徒；若只停留在像迦瑪列的地步上，他雖然在律法、德行上，得到眾人的肯定、佩服，他的研判、建議雖是客觀、明理（徒五33-39），但就是缺少更進一步的查考、順服，以致未能領受主的福音，何等可惜。我們當像文士，能謙虛受教，且要做主耶穌堅定的門徒（太十三52）。

1. 要確定方向

我們是要做「天國的門徒」（太十三52），也就是要做主耶穌這位天上獨一真神的門徒，所要追求的，不再是世上的物質、成就、享樂，而是天國永生的福氣。所以我們要確認真實信仰的價值，才不會像那位有錢少年的官，雖想要得著永生，且已經有很好的基礎，也能好好自我保守，但就是看不

清天國的真正價值，在一聽到需要割捨一切，還要專心跟隨耶穌，就默默地離開了，何等可惜（太十九16-22）。路加曾記載一些人與主的對話：「有一人對耶穌說：你無論往哪裡去，我要跟從你。耶穌說：狐狸有洞，天空的飛鳥有窩，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。又有一人說：主！我要跟從你，但容我先去辭別我家裡的人。耶穌說：手扶著犁向後看的，不配進神的國。」（路九57-62）。主耶穌願意接納凡願意跟從祂的人，祂也肯定人的心志，但我們務必要確認方向，堅持要得那從天國來的冠冕，在信仰的追求過程中，才能不受物質世界的誘惑與束縛，也才能克服人性的種種軟弱，和虛榮心的阻礙，一心一意跟隨主的腳蹤行。

2. 要不怕受苦

要做天國的門徒，如同主耶穌說的：「並且你們要為我的名，被眾人恨惡，惟有忍耐到底的，必然得救。」（太十22），又說：「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配作我的門徒。」（太十37-38）。主的使徒，也以他們親身的體驗提醒信徒說：「我們受患難原是命定的。」（帖前三3），為什麼呢？因為接受主的福音，乃是從魔鬼的權勢之下、黑暗之中及人性的虛浮中，歸入主的光明、信實裡（西一13），必會與以前的信

仰、周遭之人的觀念，產生極大的不同；且我們立定心志，願以文士謙卑研讀、言行一致的精神，完全照著所明白的真理去做，不效法這個世界，也不與罪惡的趨勢妥協，必會如彼得所說的：「他們在這些事上，見你們不與他們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，就以為怪，毀謗你們。」（彼前四4）。縱使如此，我們仍是要堅持信仰的方向與原則，一方面因不怕為福音吃苦，而能斷絕人的情慾和罪惡的引誘（彼前四1-2），一方面更能顯出美好的見證，深信一定能使那些懂得、願意反省的人被感動，有機會一起來信主，把榮耀歸與天上真神（彼前二12）。

3. 要完全順服

做文士，用心研究神的話語，且要做主的門徒，能忠心順服神的話語，不是單憑個人的研究心得、看法，去判斷、決定各項作法、觀念，更不是憑著個人的喜好、興趣，更不可藉此沽名釣譽，如主耶穌所指責的那些法利賽人一樣，也如保羅所指出當時有些信徒的錯誤一樣：「有的傳基督，是出於嫉妒紛爭。」（腓一15）。當我們進一步立志要做天國的門徒時，便領受了福音的託付，而主所要求的就是忠心（林前四2），因此要照著祂的真理，努力宣揚，不是要討人喜歡，乃是要討那察驗我們心的神喜歡（帖前二4），建立行道的好榜樣，彼此存著尊重、順服神真理的心志（林後十三8），互

相接納，以謙卑的心互相服事、造就（彼前五5）。如此，在彼此的提醒下，學習完全順服神的旨意，相信祂的愛永不改變和止息，不被任何環境影響、阻擋，也不會因人際之間的嫌隙，導致信仰被破壞（約壹三17-18；西三13），才能堅持門徒的身分。

三. 做善用的家主

主說：「凡文士受教作天國的門徒，就像一個家主，從他庫裡拿出新舊的東西來。」（太十三52）。這是何等美好的應許，在主的真理和救恩之中，我們要多多地領受、體驗祂的豐富，要能在信仰生活中，顯出祂富足的見證來。

1. 確認自己的身分

我們是要成為「家主」，且是有豐富資源的家主，不再是工人，不可以再存著「奴隸」的心態，如主說的：「若是雇工，不是牧人，羊也不是他自己的，他看見狼來（危險一來到），就撒下羊逃走。」（約十12）。主是稱我們為「朋友」，祂把父所有的，都要讓我們明白（約十五15），因此不管我們外在物質的條件是否富有、高級，也不論別人是否看得起我們，我們要確認自己「基督徒」的身分，是在神眼中看為寶貴的（約壹三1；彼前二9）。我們所擁有最寶貴的是「屬靈的富足」，所以保羅誇耀說：「似乎貧窮，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，似

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。」（林後六10）。我們不可看輕自己，要肯定自己，建立對信仰的信心，得以勝過外在環境的一切干擾。

2. 確認受託的責任

成為家主，是領受來的，不是一旦富足了，就可以佔為己有，乃是要甘心樂意的拿出來，且用來服事、造就更多人的。這是一種責任，是神的託付；因此人不可以驕傲，更不可以自義，自以為比別人強了，就認為要比別人得到更多的尊敬，若有不合己意的，就去批評、責難他人，如保羅提醒信徒說：「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？你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？若是領受的，為何自誇，彷彿不是領受的呢？」（林前四7）。我們當明白主的提醒：「因為多給誰，就向誰多取，多託誰，就向誰多要。」（路十二48），要做個忠心的管家，知道自己領受的責任，一方面要甘心樂意，善盡責任，多多地運用所得的恩賜，互相彼此服事（羅十二6-8；彼前四10），一方面更求神賜與智慧，能按時分糧（太二四45），使神的家充滿齊心工作的熱氣，和彼此歡樂、鼓舞的頌讚之聲。

3. 要能融會貫通

文士專心研讀神在古時所賜的律法與先知的信息，現在又謙卑思想主的福音，在神的感動下，得以完全明白神奇妙的旨意與

作為，而順服領受，並積極宣揚，猶如富足的家主，從庫房中拿出新舊的東西來，善用其不同的功能，使所做的一切發揮更大的效益。看保羅的改變，就使我們更加將榮耀歸與神。保羅曾在迦瑪列的門下受教（徒二二3），努力要做一個知名的文士，他也因自以為是要忠於律法，認為那些去信奉耶穌的人，是離棄、悖逆祖先的信仰，而極力逼迫他們，這是眾所周知的（徒二二4-5）；但當他親眼看見榮耀的主，親耳聽見祂的呼召，他完全明白且融會貫通，積極見證說：「我正按著那道事奉我祖宗的神，又信合乎律法的，和先知書上一切所記載的。」（徒二四14），他真的能拿出新舊的東西來，在聖靈的感動下，把福音的奧祕、真義，造就當時的眾信徒，也使今日的我們能共享這珍貴的福音資產，得以認清、明白救恩的美妙。

因此，我們一方面要善用使徒們的經歷和聖靈的引導，更謙卑研讀聖經，尋求融會貫通，明白從創世以來神奇妙的作為，和救恩的旨意，使信心更堅定，不受任何時代潮流、錯誤異端的影響，持守純正的信仰。一方面也知道，堅持聖經真理的原則，加上時代知識、科技的進步，共同研究，以更有效率的方法，經營教會各項聖工，以更好的方法，積極宣揚主的福音，不

但使自己的靈性得造就，也加快福音版圖的擴充，早日完成神託付的大使命，齊心迎接主的再來。

結語

在主裡面，有豐豐富富的資源，祂也應許要賜給我們，只要我們真心、謙卑地不斷追求，且能善加運用、彼此服事，深信我們必能成為一個屬靈富足的基督徒，隨時隨地，靈活運用主的恩典與真理，克服各種環境，堅持純正的信仰到底。

